



西貢政府合署二樓  
西貢區議會  
房屋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 
凌文海主席

凌主席：

回覆有關要求政府研究新落成大廈單位內的煤氣管道維修事宜

茲收到貴會於六月九日來信查詢有關上述事宜，現謹修函回覆。

煤氣立管裝置與其他電力、供水或消防裝置等公用設施一樣，是為所有業戶而設，業權屬於業主擁有。根據建築物管理條例第 344 章附表一，煤氣喉管屬建築物的『公用部分』。而按照第十八條的條文，業主和大廈業主立案法團應履行對大廈公用部分的權利和責任，維修煤氣立管。

一般大廈的煤氣喉管包括立管、分支立管及室內喉管，均是按照發展商的要求，公開招標後由各註冊氣體承辦商承接煤氣喉管安裝工程，其後的保養則需由大廈業主自行負責，希望大廈業主通過完善的樓宇管理，提升大廈整體的安全及質素。

而煤氣公司亦會於每十八個月周期安排一次的定期安全檢查，確保大廈氣體裝置運作安全。如本公司發現供氣立管或分支立管有銹蝕情況，會發出報價單給大廈業主立案法團、管理公司或單位業主參考及安排更換。而按照第十八條的條文，業主和大廈業主立案法團應履行對大廈公用部分的權利和責任，盡快維修煤氣立管。

如對上述有任何問題或查詢，歡迎致電 2963 3488 與本人聯絡。

企業傳訊總監

黃秀英 謹啓

2011 年 6 月 22 日